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在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对《中国卫星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了详细的阅读和认真的审议，现就议案中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发表意见如下：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3. 该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的签字页）

监事签字：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与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符的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的签字页）

监事签字：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